

Date of Sermon: 2018年七月29日

基督與猶大 (十八) - 忽略1

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

講道時間: 53 分鐘

經文

約翰福音13:2節:「喫晚飯的時候, 魔鬼已將賣耶穌的意思放在西門的兒子加略人猶大心裏。」
希伯來書2:1-3節:「¹所以, 我們當越發鄭重所聽見的道理, 恐怕我們隨流失去,²那藉著天使所傳的話既是確定的, 凡干犯悖逆的都受了該受的報應。³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, 怎能逃罪呢? 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, 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證實了。」

前言

于凱自2013年尾參加教會, 上週受洗了。

上週(7/22)楊敦興牧師言

上週楊敦興牧師講解使徒行傳四章23-31節的禱告, 這是彼得和約翰從祭司長和長老那裏回到眾會友中間, 對他們述說在那裏發生的事, 之後眾人對上帝的禱告。楊牧師教導這裏禱告的原則, 就是頌讚上帝, 引上帝的話, 以及向上帝祈求。

從禱告的內容來看, 禱告者的條件是: 當認識到上帝是創造者, 因祂我們得以存在; 上帝是救贖者, 因祂我們得以在祂面前禱告; 上帝是啟示者, 因祂我們得以在祂的真理裏禱告。

「主阿」

彼得和約翰與眾會友的禱告對象是「主」, 依上下文而定, 這主指的是第一位格的父上帝。當我們繼續讀使徒行傳, 看到司提反被石頭打死之前, 他跪下大聲喊著說:「主阿!」(徒7:60a); 看到保羅將到大馬色, 聽到天上有聲音叫他的名, 他亦說:「主阿!」(徒9:5a; 22:8a); 看到彼得魂遊象外, 看見天開降物, 聽到天上有聲音叫他的名, 他亦回答:「主阿!」(徒10:14a) 这三件事依上下文而定, 他們口中的這主指的是主耶穌基督。我們看到門徒向上禱告的稱謂皆是「主阿」, 而不是「神阿」, 並且門徒禱告時注意他們禱告的上下文。

聖靈是第三位格的上帝, 然聖經卻未記門徒向聖靈直接禱告的經文, 連一次也沒有。所以, 禱告不向聖靈稱「主阿」乃是順服聖靈的動作, 稱父上帝為主, 稱耶穌基督為主, 乃是對聖靈上帝的降服, 高舉祂所啟示的聖經。若有人問我們為何不向聖靈禱告, 稱祂「主阿」, 我們就應該以這聖經事實回答他。若回答他「神學上沒有錯, 但聖經不是這樣啟示」, 反而給問者錯覺, 打開向聖靈禱告的大門。

基督是創造主

彼得, 約翰, 和其他會友同心合意地高聲向上帝說的第一句話是:「主阿! 祢是造天, 地, 海, 和其中萬物的」, 上帝本是創造者, 這是聖經第一章第一節的啟示, 「起初上帝創造天地」。當新約聖經啟示完全之後, 約翰福音1:1-3節寫著:「¹太初有道, 道與上帝同在, 道就是上帝。²這道太初與上帝同在。³萬物是藉著他造的, 凡被造的, 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。」(約1:1-3)(注意底線強調) 我們亦當認識到主耶穌基督是創造主, 這是我們信仰的底蘊。

大家不要以為承認主耶穌基督是創造主是件容易的事。人類歷史經過文藝復興與啟蒙運動的洗禮之後，世人或許承認基督拯救世人的獨特性，但承認他是創造主則是另外一回事。我們看到米開朗基羅，達文西，以及拉斐爾的諸畫作中，沒有一幅將基督畫成如上帝同等之創造主的樣。去年Christies拍賣會，賣出達文西的一幅「救世主, Salvator Mundi」的畫，值4.5億美元的天價，畫的也不是創造主的樣。現在，經過20世紀對上帝淡化論述，世人認上帝是創造天地的主宰已漸式微，雖如此，若我們向世人宣信上帝是創造主，還不至於令他們厭惡或反感。但是，當我們基督徒高舉創造的大旗說，起初主耶穌基督創造天地，說他是創造主時，必遭致世人死命的抗拒，有人甚至會起而與我們爭辯，並與我們產生言語上的交鋒，且以各種說法加以反擊，謂這是我們宗教看法；有的直接質疑我們，一會說上帝是創造主，又一會卻說基督是創造主。

世人可以尊崇上帝，但要他們尊上帝以外的這位基督，也就是道，則打死不從；世人服在上帝之下，可以，但服在基督耶穌之下，則萬萬不可。上帝是創造主，這是事實；基督是創造者，這也是事實，但世人為什麼有這等差別待遇？因為世人與我們繼續交鋒下去的結果就是他們就必須承認自己有罪，唯如此，他才會相信基督是創造主，而在基督面前認罪是世人無法做到的事。親愛的弟兄姐妹，這是身為基督徒的我們與世人之間無可避免的對衝。

基督徒生活的終極目的

這樣，當我們基督徒生活過著如楊牧師在「基督徒的責任與須知」時段中所題，(1)敬拜生活，(2)肢體生活，(3)事奉生活，(4)福音生活，(5)靈修生活，以及(6)愛主的教會的生活，當知基督徒生活不僅為了度過生命的難關，或有個宗教性慰藉而已，而是有其終極目的的。是的，這些生活原則放諸眾教會而皆準，是作門徒的必須，然基督徒生活的終極目的就是我們近來一直強調的，個個能夠執行基督所賜捆綁與釋放，赦免與定罪的權柄。也就是說，基督徒生活的目的乃在於每個人可以傳揚耶穌是基督，是永生上帝的兒子，並且傳揚基督是死在十字架上的主，他三天後復活，現正坐在父上帝的右邊。

我們若要積財寶在天上，那麼這是我們唯一積財的方法作為。當我們見證基督是創造主時，正是見證他是永生上帝的兒子，那我們在天上的財寶又增添一筆。保羅說：「¹⁵愛子是那不能看見之上帝的像，是首生的，在一切被造的以先。¹⁶因為萬有都是靠他造的，無論是天上的，地上的；能看見的，不能看見的；或是有位的，主治的，執政的，掌權的，一概都是藉著他造的，又是為他造的。¹⁷他在萬有之先，萬有也靠他而立。」(西1:15-17)

請注意，僅說上帝是創造主，這只能反應出人是按照上帝的形像樣式造的事實，這是用塵土所造的人本來就應該具有的基本認識，談不上捆綁與釋放的層次。所以，基督徒不能以為自己相信上帝是創造主就以為比非基督徒更好一些，甚至以為自己已蒙基督的拯救。不，唯見證基督是創造主的，他才可以這麼以為。

神蹟大，道必深，因此而離開者，回頭難

使徒行傳四章23-31節這段經文因彼得和約翰從祭司長和長老那裏返回而起，他們在祭司長和長老那裏經歷何等危險的事，祭司長既敢置耶穌於死地，他當然也會起殺他們的心。然彼得和約翰兩位使徒寫的書信卻未題及他們這樣異於他人的經歷，他們所做的不是談經歷，而是專心傳揚基督與上帝的道。使徒經歷雖特別，講一次就夠了，但基督是誰以及他做的事則可以永遠傳講之。

今日教會不有點神蹟奇事，不講點上帝特別的帶領，不給點耳目一新的見證，好像沒有辦法走下去，他們完全不理會約翰福音10:41節所寫，「(施洗)約翰一件神蹟沒有行過，但約翰指著這人所說的一切話都是真的。」

基督在五餅二魚神蹟中啟示了一個行事原則是很少人看到的，這原則就是神蹟越大，道的深度必須越深。基督所行諸神蹟中最大，且令人最震撼的就是這五餅二魚神蹟，而基督諸教訓中令人最難以接受的，最難聽的當屬在這神蹟後那喫他肉，喝他血的部份。所以，有神蹟，必有道，有神蹟而無基督的道，那神蹟絕不是出於基督；並且，神蹟越大，道的深度必隨之越深，這是基督對神蹟所立的法則。耶穌受魔鬼以萬國的榮華的試探時，他的教訓是：「當拜主你的上帝，單要事奉祂。」(太4:10b) 基督亦在此啟示同樣的原則。

請大家注意，那吃餅得飽的五千人並不是拜上帝，且單事奉上帝的人，他們自離開耶穌後再也回不來了。須知，基督的道必使我們的內心產生變化，或是更親近基督，或是更遠離基督，中間沒有灰色地帶。所謂基督的道的難聽不在於字詞艱澀難懂，而在於衝擊我們既有的敬虔與價值系統。有耳可聽的就應當聽，該聽而不聽，想要聽就再也沒有機會了。五餅二魚事件讓我們看到，人的需要被上帝滿足之後，人的傾向不是親近上帝，而是遠離，人的耳與心並不會因吃餅得飽而願意接受基督口中所說的一切話。

教訓五：使徒乃是自願地跟隨主(續7/15)

我們回到「基督與猶大」的主題。我們從猶大跟隨主的事上看到兩個事實：跟隨耶穌的都是自願的，但跟隨耶穌的也是帶著自己的私慾。我們講到私慾的發展是可怕的，不僅可以毀滅個人，也可以毀滅群體。私慾的記號就是關心現世，猶大貪愛現世的財富，五千人僅關心現世有個自己民族的王，雅各與約翰也曾愛慕現世的左右丞相位。

猶大有私慾，其他11使徒亦有私慾，他們不因被基督揀選為使徒，且生活在主身旁，私慾就沒有了。人靠著自己只會往私慾牽引的方向而行，因為這是最容易，最不需要掙扎的，而這私慾方向絕對不是走在神國的道路上。私慾可自知，可被他人指出來，可被律法指正，然不論是自知，或他指，或律法指，人皆無法脫於私慾的誘惑，即便知了，依舊朝著神國相反方向而逆行著。

約翰說：「律法本是藉著摩西傳的，恩典和真理都是由耶穌基督來的。」(約1:17) 律法光照我們有罪，但律法沒有能力救拔我們，正如我們可以看見弟兄眼中有刺，雖有了這等細微觀察能力，但卻無法看到自己眼中有梁木。唯蒙主耶穌基督親自賜的恩典和真理，那人才走在天國的路上，活在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真理裏。蒙主恩的基督徒因有主作工的記號，故必為主基督做見證，愛他，傳揚他是誰。

教訓六：猶大的忽略

我們繼續講「基督與猶大」主題的第六個教訓，就是猶大的忽略。

猶大並未珍惜他得以在基督身旁親耳聽道的福份，滿腦子盡都盤算著如何滿足自己的私慾。五餅二魚那五千人聽了吃肉喝血之道，個個離耶穌而去，這是私慾與(基督的)道相爭，彼此衝突的具體結果。但猶大聽了基督吃肉喝血之難聽的道之後，也聽了基督挑戰12使徒的話，「你們也要去麼？」(約6:67b) 卻依然留在基督身旁，與其他11使徒不離不棄地一同跟隨耶穌到最後晚餐時。這樣看來，猶大並未與基督的道相爭，他乃是呈現另一種情況，就是忽略。希伯來書2:3節說：「我們若忽略這麼大的救恩，怎能逃罪呢？」而忽略的記號是，不鄭重所聽見的道理而隨流失去(第1節)，並干犯悖逆主基督和使徒親自講的救恩(第3節)，以及藉著天使所傳的話(第2節)。

十二使徒個個聽到彼得對基督的認信，說：「**主阿！你有永生之道，我們還歸從誰呢？⁶⁸我們已經信了，又知道你是上帝的聖者。**」(約6:68-69) 耶穌隨即說：「你們中間有一個是魔鬼」(約6:70b) 這兩句話的對比與張力是巨大的，承認彼得之認信的人中間有一個是魔鬼，然沒有人會認為這「有一個是魔鬼」的話是對他說的。當然，有誰會對號入座，承認自己是魔鬼呢？

不過，人有個特質就是不會忘記曾聽過的重要且奇特的話，正如某位哲學家說，當某個思想在歷史中閃過，那思想便不會被歷史給淘汰掉。眾使徒雖不信自己會是這位上帝的聖者身旁的魔鬼，但耶穌這話的獨特性，必迴盪在使徒心中；再者，耶穌說了這話卻沒有當場將這魔鬼揪出來，使徒必常自問自己是否就是那魔鬼，尤其是彼得。然而，眾門徒皆有此念，獨獨猶大沒有，因他關心的是地上的錢財。

或許大家聽過這麼一句話，「懷疑自己有沒有得救的人，往往是得救的人，那些從來不懷疑自己得救的人，往往是沒有得救的人。」基督徒聽道常為別人聽，說這道對這人有幫助，但若聽道不為自己聽的人，明顯不聽基督的話，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。」

猶大蒙了恩福，卻忽略之

猶大在五餅二魚神蹟事件中忽略了基督警告「你們中間有一個是魔鬼」的話，他的忽略已經成了習慣，故耶穌在最後晚餐時多次提示有人要賣他時，猶大也就再次忽略這警告。要知道，猶大是第一個在受難週時蒙耶穌指示他將死的事，當猶大抱怨馬利亞說：「**這香膏為甚麼不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呢？**」耶穌便對猶大說，這真哪嚜香膏是馬利亞為他安葬之日存留的(約12:3-7)。猶大即便蒙基督這麼大的恩惠，知道上帝救贖的核心，但他依然不為所動，心無所感。更甚者，這忽略基督的道的人對一個人的死已經不在意了，他喪失了身為一個人的本份。

基督傳道的三年半，猶太人僅聽得他的比喻，卻沒有聽到這些比喻的意義，因為基督說：「**天國的奧秘，只叫你們知道，不叫他們知道。**」(太13:11) 猶大則蒙主的恩聽了耶穌比喻中之天國的奧秘，甚至也聽了耶穌行畢神蹟後的意義，但猶大享有猶太人沒有的福份，但他從來不起而思想基督所說的話，以及所做的事的意義，猶大聽道而不思道加快了下沉的速度，以致埋下賣主的毒根。

忽略的後果

基督如何對待忽略他說話的人？一是，驅走那人，另一是，不讓那人聽到他的核心教訓。耶穌對猶大說「**你所作的，快作罷！**」這個快字顯明基督已經不願意猶大再留在他身邊，連一秒也不願意。約翰福音13:31a節說：「**他(猶大)既出去，耶穌就說：...**」，表示基督不再願意猶大聽得他說的任何一句話。

我們也不例外。基督徒在意的，眼睛盯著的是他的奉獻，至於自己是否足夠思道則是不留心，從不警覺自己是否在忽略的範圍。保羅常談到末世的景況，他說末世必有危險的日子來到，因為人在那日子有敬虔的外貌，卻背了敬虔的實意，意圖牢籠無知的人，這些人因此常常學習，終久不能明白真道(參提後第三章)。

自己責備自己

主基督在最後晚餐教訓門徒說：「**祂(聖靈)既來了，就要叫世人為罪、為義、為審判，自己責備自己。為罪，是因他們不信我；為義，是因我往父那裏去，你們就不再見我；為審判，是因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。**」(約16:8-11) 基督這啓示重整了父，基督，聖靈，罪人，以及撒但之間的關係，這是位格與位格之間混亂關係的撥正。其中基督說到魔鬼的話是「**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**」，既然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，故凡執行世界的王的意旨的人也必受審判，這些人受的審判乃是與世界的王受的同樣的審判。

對我們而言，最可怕的話還不是「**這世界的王受了審判**」，而是「**自己責備自己**」。凡受了教訓，不自己責備自己，卻還是甘願走猶大道路，執行魔鬼意旨而不願改正的人，必然在審判活人死人的主面前，永遠自己責備自己。到主再來的那時，那人悔恨已無補於事，到那時必責備自己為何有機會自己責備自己時卻放棄之，而這悔恨將是永遠的。

在無光時自己責備自己比在有光時更加痛苦千倍萬倍，基督說：「趁著白日，我們必須作那差我來者的工，黑夜將到，就沒有人能作工了。」(約9:4) 一旦上帝顯出祂的作為(約9:3b)，我們若還是不作自己責備自己的工，使我們逃避猶大的道路，當上帝不顯出祂的作為時，我們就一直走在猶大的道路上，落在永遠的黑暗裏。撒但從引誘夏娃喫分別善惡樹的果子，到引誘猶大出賣耶穌，一直活在這世界，撒但是不死鬼，是活的；撒但受造而永存即告訴我們，人雖墮落，卻永存。